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0年5月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公司设立股东大会会务组，具体负责会议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务必准时到达会场并参与签到登记以确认参会资格。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终止；到达现场但未能及时参加会议登记的股东、代理人及其所持股份数额不计入现场表决权数，不得通过现场投票方式表决。

三、请参加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

四、大会召开期间，股东的发言或质询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公司有权拒绝回答。

五、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若同一表决权出现现场和网络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现场股东大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单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六、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

见书。

七、对违反本会议须知的行为，本会工作人员将予及时制止，以保证会议正常进行，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别提醒：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鼓励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参会当日须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会议当日公司会按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者方可参会，请予配合。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2020 年 5 月 20 日 15:00

二、会议地点：杭州市西湖区三墩西园一路 18 号浙大网新软件园 A 楼 14 楼 1403 会议室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史烈先生

四、会议议程：

- 1、到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签到登记，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到；
- 2、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开始，介绍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出席会议人员情况；
- 3、审议议案：

序号	议 案	页码
1	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2	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7
3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9
4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1
5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2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3
7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37

- 4、听取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 5、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讨论并审议大会议案；
- 6、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议案逐项进行投票表决；
- 7、统计并宣布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8、通过交易所系统统计并宣布现场及网络投票的最终表决结果；

- 9、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 10、见证律师宣读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11、签署会议文件；
- 12、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之一)

各位股东：

2019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紧紧围绕公司总体发展目标，按照全年重点工作计划，公司各项工作有序推进，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现将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6,081.5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71%。因计提商誉减值 34,996.90 万元等因素的影响，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14.7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9.34%。

(二)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AI-Driven”的战略路线，以智能云服务为基础，推动智能城市、智能商务和智能民生的持续协同发展，持续深耕智能交通、金融科技、智慧人社三大重点行业，整合人工智能、大数据等前沿技术，推动政府及产业智能化升级。

在品牌建设上，报告期内，公司入选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颁发的“2019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综合竞争力百强企业”，科技部中国风投委颁发的“2019 金融界金智奖产业链价值上市公司”，中国科技新闻学会颁发的“大数据科技传播奖”，“2019 优秀云计算服务商”、“中国服务外包百强企业”、“年度中国最具影响力 ITO 企业二十强”等多项荣誉。同时，公司自主研发的 IN-Edge 分布式 AI 系统揽获“2019‘创世纪’颠覆性创新榜 TOP10”、“2019 物联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全国前五”等奖项；公司参建的杭州国际博览中心项目荣获“2018-2019”国际优质工程金奖。

1、智能云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利用自有的杭州转塘、杭州西溪、淳安千岛湖、临安青山湖、上海金桥五大数据中心为客户提供数据中心（IDC）托管服务、政务专有

云服务、互联网资源服务三大业务。同时，为拓展高端用户，推进数据中心全国化布局，报告期内公司全面开展位于成都的西南云数据中心一期项目建设，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西南云数据中心一期项目处于机电设备采购安装阶段。同时公司启用了上海张江数据中心，并启动阿里 ZH12 数据中心项目第一及第二模块的建设。在城市大脑方向，报告期内公司负责杭州城市大脑中枢系统运维工作，主导完成中枢系统容器化改造，并在杭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建德、淳安、临安等开发大屏和驾驶舱项目。此外，公司通过关注重点行业（广电）客户变化，快速响应客户需求，保障自身互联网资源业务稳定发展。

2、智能城市

（1）智能交通

报告期内，公司从城际交通、城市交通、交通运维等方面展开智能交通业务，逐步构建了从高铁、地铁、城市隧道、大桥、地下管廊到机场的城市立体交通基础设施的智能化服务能力。

在城际交通业务领域，公司在报告期内中标了合安铁路客服、郑万重庆段客服、太焦铁路客服等重大项目。公司推出了电子客票设备，并成功在茂名站、东津站中投入使用，实现了铁路乘车的无纸化。同时 BIM 新技术及二维码技术也在东津站深度使用，进一步推动了大数据、互联网、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与交通行业的深度融合。

在城市交通业务领域，公司在优质高效地完成杭州沿江大道管廊项目外，成功中标了义乌综合管廊项目及香积寺路西延工程项目，推进了城市交通与地下空间业务的发展进程。

在交通运维业务领域，公司成功中标了港珠澳大桥智能化运维技术集成应用项目及杭州地铁 5 号线维保项目，并成功续签武汉城际运维及汉孝城际运维项目。在承接新项目的同时，公司也在加快运维管理软件的开发，积极探索基础设施智能运维技术及模式，从而进一步提升运维管理的水平。公司与杭州市路桥集团展开深入合作，结合路桥集团对于城市隧道、桥梁、人行天桥、地道等市政设施的管理需求，开展面向全市主城区的市政设施管理信息集成、道路养护智能化等新技术、新方法的开发和落实工作。

此外，在产品业务方面，公司中标了武汉天河机场自助行李托运系统项目及天河机场自助登机闸机系统项目，实现了民航业的首次突破。

（2）数字政府

报告期内，公司从信用服务、政务服务、企业服务等方面展开数字政府业务。

在信用服务业务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先后中标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本级）浙江省法人数字证书基础服务-发行和应用服务项目、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电子营业执照管理系统维护服务项目、宁波地区法人数字证书基础服务项目、工商联连政务服务项目等，有效协助政府对企业进行可信认证。

在政务服务业务领域，公司中标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浙江省行政执法监管系统（一期）项目、浙江省市场监管省级事项“受办分离”服务平台项目、浙江省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道路运输信用管理系统建设项目、浙江省统一行政执法平台推广应用咨询服务采购项目、浙江省行政执法平台应用推广建设数据整理项目、广东省 2019 年指尖民生服务平台、杭州行政执法监管数据采集分析项目等，提升了政府工作的数字化水平。

在企业服务业务领域，公司在报告期内中标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工商登记咨询服务项目、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小微企业应用分析系统项目、嘉兴市金融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建设项目、上虞企业信用信息云平台（一期和二期项目）运维、台州市金融服务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四期项目等，对企业信用信息及工商登记咨询有效监管服务。

（3）智能城市共建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了省级标杆项目-云栖小镇的数字化建设，在城市大脑专班的引领下和阿里合作完成了项目前期规划、深化设计和交付实施工作，目前项目已步入收尾阶段；完成了临平老城有机更新项目的集成实施交付，并正在参与建设萧山河上镇产业新城智慧园区；在未来社区的建设中，公司已加入省委省政府引领的未来社区产业联盟，将与央企名企共同推进未来社区建设试点工作。在城市物联网项目中，公司完成了海口美舍河智慧水务项目的交付工作，实现和海口城市大脑的数据对接。

同时，继 2018 年度的重庆南川区战略合作后，报告期内网新智慧城市项目正式签约落户重庆两江新区，将为两江新区的智慧城市建设和产业数字化转型提供专业的解决方案和运营服务。

此外，公司在智慧城管、智慧教育方面均有斩获。在报告期内先后中标郴州市城市事件和部件管理信息采集服务项目、许昌市数字城管城市事件和部件管理信息采集服务项目、合肥市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采集 2019 年度服务项目、开封市数字化信息采集外包服务项目、浙江大学“学在浙大”2.0 教学平台建设项目、嘉兴学院智慧教室建设项目、国税数据资源中心专有云平台项目等。

3、智能商务

在智能商务领域，公司聚焦金融、零售行业，重点发展金融科技，并持续在智能客服、智能投顾、电子商务等领域开拓进取，不断地拓展国内外市场，为企业创造价值。

在金融科技方面，公司利用人工智能、区块链、云计算、大数据四大技术支柱构建下一代金融的基础设施，为传统金融机构赋能。在国际市场领域，公司在爱尔兰第二大城市科克设立子公司，并发布海外新品牌 Horizon8，加大欧洲业务开拓。同时，公司和道富、DST 等重要客户一如既往地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并不断地拓展国外市场。在国内，公司与中国外汇交易中心、上海清算所、杭州银行等客户保持长期的友好合作关系，与国内银行、基金、保险、电商类企业的合作增长显著。新签约城商行、寿险公司、基金公司等。

在新零售、电商和 IT 互联网领域，公司与 Cisco、Honda、Nike 等重要客户保持长期稳固合作，并新签约了国际著名咖啡连锁品牌、国际著名餐饮品牌、中国五百强机械企业等重量级客户。

在智能客服领域，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拓展自有智能客服“CUI+”系列产品，实现语音、语义、图像多模数据融合应用，形成面向工商、交通、园区、人社等行业持续创新的解决方案。其中，在工商管理服务领域，CUI+政务服务助理本年度完成咨询量 56.5 万个，好评率持续超过 95%；在交通运输服务领域，公司创新图像识别及语义理解技术在运政管理和服务中的应用，探索运营车辆拒载投诉举报平台和站外组客行为分析平台等移动互联网服务手段；在人社服务领域，公司

拓展人社智慧客服项目，通过 CUI+ 实现就业服务智能客服，为各地就业局的对外服务提供自助问答咨询功能。

在智能投顾领域，公司继续完善发展自主研发的“智语投研平台”，并与上海某私募机构、杭州某券商营业部签约合作。

4、智能民生

公司从智慧社保、智慧就业、智慧医疗等方面展开智能民生业务。

在智慧社保业务领域，公司在报告期内将省级系统和数据大集中业务作为重点任务，中标了人社部金保工程二期数据管理平台开发及数据整理服务项目、人社部业务稽核考核系统开发项目、人社部全民参保核查和数据展示分析应用系统开发项目、浙江省社保省集中系列项目、江苏省数据标准化平台、浙江省本级电子社保卡等项目。其中，公司参建的浙江省社保系统省级集中项目是浙江省人社首个省集中项目，也为人社数字化转型树立了全国新标杆。

在智慧就业业务领域，公司中标了人社部劳动就业跨地区管理服务系统开发项目、深圳市人才一体化项目、陕西省就业管理二期项目等。

在智慧医疗业务领域，公司中标了浙江省医保局“最多跑一次”项目，并首创全省“医保费用零星报销零跑腿”；首创全省“医保关系转移零跑腿”；首创“两卡融合、一网通办”，全省医保接入移动支付，提供全流程医保就医服务。

5、技术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技术研发投入和知识产权建设：

（1）资质认证和知识产权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涉密系统集成甲级资质、浙江省 AAA 守合同重信用资质、中国软件行业协会软件信用等级 AAA、国家高新企业认定、GB-29490 知识产权管理规范体系认证、CMMI5 级认证、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 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并主编发布了《可信电子证照管理规范》（DB33/T 2233-2019）浙江省地方标准。

同时，公司在报告期内获得一种检票闸机通行逻辑控制系统及方法、一种数据监控和代码自动生成与部署的系统及方法、基于语义分析与多重 Simhash 的文本近似重复检测方法、一种基于主题模型的新闻热点检测方法、一种基于特征融合的网站报错截图分类方法等 7 项专利。

在产品方面，公司获得门式自动检票机、铁路综合视频监控系统（核心、区域节点、接入节点）CRCC 认证检测、物联网云平台 CNAS 测试报告、新零售智能电商方案、智能订单中台管理方案、智能支付核算方案、恒天金融数据服务平台、恒天债券做市商系统、清结算平台、交易管理平台、恒天微服务引擎、基于区块链的 KYC 数据交换平台、区块链存证平台等产品认定，并获得校园智能人像识别系统 V1.0、综合管廊人员定位系统 V1.0、可视化应急指挥系统 V1.0、通道防闯闸软件 V1.0、通道旅客安全保护软件 V1.0、闸机状态监测及自恢复软件 V1.0、柜台债交易系统 V1、基于深度学习的智能化源码平台 V2.0、下单管理系统 V1、区块链管理系统软件 V1、基于企业大数据的智能机器人多轮对话运营管理平台软件、基于企业大数据的智能机器人管理平台软件等多项软件著作权。

（2）“大数据+”、“人工智能+”项目落地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将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与自身行业结合，加快技术与产业的结合落地。

公司在年内开发并完成分布式 AI 平台的搭建工作，并已在杭州市某区公安局、红绿灯监测、淳安下姜村旅游、高铁接驳大巴、某品牌汽车 4S 店等场景实地应用，助力城市安防和企业营销工作。

公司与浙江省交通运输科学研究院联合成立“浙江交通人工智能应用研究院”并通过交通运输部行业研发中心认定，当前已开展多个交通基础设施人工智能应用方向的研究。同时公司与浙江省交通运输科学研究院联合成立了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交通运输行业研发中心，并通过国家交通运输部认定。该研发中心围绕安全监管、运行维护、运输服务三大主题，全面推动新一代人工智能在交通运输领域的应用。

（3）继续深化校企合作

公司继续深化与浙江大学的合作，连续第十七年赞助浙江大学电脑节活动，并通过浙大网新-浙江大学人工智能联合研究中心，不断输出人工智能最新研究成果。通过一系列产学研深化合作，促进创新人才和企业对接。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760,815,254.32	3,557,618,181.40	5.71
营业成本	2,663,575,310.77	2,471,507,236.99	7.77
销售费用	250,255,770.80	208,729,975.39	19.89
管理费用	265,962,131.92	278,333,650.94	-4.44
研发费用	291,452,002.37	275,888,434.04	5.64
财务费用	29,377,989.51	37,318,137.35	-21.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407,167.99	429,860,518.06	-17.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105,433.33	-257,734,684.65	135.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387,955.36	-164,347,133.94	-54.79

1、收入和成本分析

2019 年度, 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70,202.87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 5.67%, 主营业务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7.71%。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智能城市	1,197,546,405.53	986,625,779.22	17.61	1.36	4.73	减少 2.65 个百分点
智能商务	1,649,668,191.19	1,167,488,484.17	29.23	16.44	11.77	增加 2.95 个百分点
智能民生	324,133,226.02	115,923,852.80	64.24	15.07	29.25	减少 3.92 个百分点
智能云服务	530,680,869.75	368,188,205.69	30.62	-14.86	-1.32	减少 9.5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3,688,509,465.49	2,630,337,785.72	28.69	5.97	8.05	减少 1.38 个百分点
境外	13,519,227.00	7,888,536.16	41.65	-39.73	-47.81	增加 9.0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本期境外收入减少主要系本期部分子公司已进入清算期间不产生境外收入所致。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智能城市	人工、其他	986,625,779.22	37.40	942,088,769.74	38.46	4.73	
智能商务	人工、其他	1,167,488,484.17	44.25	1,044,518,290.38	42.64	11.77	
智能民生	人工、其他	115,923,852.80	4.39	89,692,501.51	3.66	29.25	
智能云服务	人工、其他	368,188,205.69	13.96	373,127,593.00	15.23	-1.32	

2、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变动额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250,255,770.80	208,729,975.39	41,525,795.41	20%
管理费用	265,962,131.92	278,333,650.94	-12,371,519.02	-4%
研发费用	291,452,002.37	275,888,434.04	15,563,568.33	6%
财务费用	29,377,989.51	37,318,137.35	-7,940,147.84	-21%
所得税费用	39,503,663.35	49,109,240.85	-9,605,577.50	-20%

3、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91,452,002.3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26,741,857.68
研发投入合计	318,193,860.0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8.46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23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5.50

(%)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8.40

4、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变动额	变动比例	说明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42,324,893.23	4,560,061,844.47	282,263,048.76	6.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87,917,725.24	4,130,201,326.41	357,716,398.83	8.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407,167.99	429,860,518.06	-75,453,350.07	-17.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7,840,525.61	876,212,800.63	-318,372,275.02	-36.34	A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5,735,092.28	1,133,947,485.28	-668,212,393.00	-58.93	B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105,433.33	-257,734,684.65	349,840,117.98	135.74	C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8,580,000.00	948,484,430.12	-69,904,430.12	-7.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2,967,955.36	1,112,831,564.06	20,136,391.30	1.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387,955.36	-164,347,133.94	-90,040,821.42	-54.79	D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65,290.05	-1,089,999.18	1,755,289.23	161.04	E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2,789,936.01	6,688,700.29	186,101,235.72	2,782.32	

A：主要系上期收回的融资租赁款等长期资产较多所致；

B：主要系本期对外投资支付款较少所致；

C：主要系本期对外投资支付款较少所致；

D：主要系本期偿还借款较多所致；

E：主要系本期汇率变动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增减额	增减幅度 (%)	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	-350,768,345.03	-100,014,477.74	-250,753,867.29	-250.72	A
信用减值损失	-23,853,234.24	-	-23,853,234.24	不适用	B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87,349,204.33	51,639,556.62	135,709,647.71	262.80	C
投资收益	55,364,685.47	16,126,676.11	39,238,009.36	243.31	D
资产处置收益	-76,838.57	3,850,694.13	-3,927,532.70	-102.00	E
其他收益	25,454,846.65	19,149,743.98	6,305,102.67	32.93	F
营业外收入	1,062,689.19	1,731,822.70	-669,133.51	-38.64	G
营业外支出	4,561,324.87	2,078,746.41	2,482,578.46	119.43	H
所得税费用	39,503,663.35	49,109,240.85	-9,605,577.50	-19.56	

A: 主要系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B: 主要系本期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所致;

C: 本期系本期华通云数据业绩不达标确认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损益增加所致;

D: 主要系本期处置股权收益较多所致;

E: 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收益较上期减少所致;

F: 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收益较多所致;

G: 主要系上期违约金收入较多所致;

H: 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报废损失较多所致。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资产及负债状况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29,086.60	0.09		0.00	不适用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7,305,244.80	1.00	-100.00	B

应收款项融资	6,488,224.78	0.10	-	0.00	不适用	C
预付款项	104,166,426.00	1.64	50,054,427.61	0.74	108.11	D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602,660.00	0.07	27,823,121.37	0.41	-83.46	E
其他流动资产	190,617,664.13	3.00	321,107,527.55	4.77	-40.64	F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69,875,539.41	4.01	-100.00	G
长期应收款	8,507,240.94	0.13	12,760,861.38	0.19	-33.33	H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1,613,429.04	3.96	-	0.00	不适用	I
开发支出	33,649,855.68	0.53	8,471,071.59	0.13	297.23	J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265,579.02	0.48	530,775.39	0.01	5,602.14	K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85,763.88	0.24	89,572,084.90	1.33	-83.16	L
其他权益工具	-192,422,685.63	-3.03	-	0.00	不适用	M
减：库存股	52,606,692.93	0.83	22,885,932.79	0.34	129.86	N
其他综合收益	-26,352,137.94	-0.42	-17,935,422.09	-0.27	-46.93	O

其他说明

- A: 主要系本期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所致;
- B: 主要系本期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所致;
- C: 主要系本期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所致;
- D: 主要系本期为项目备货导致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 E: 主要系本期收回期初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所致;
- F: 主要系本期赎回理财产品较多所致;
- G: 主要系本期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所致;
- H: 主要系本期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多所致;
- I: 主要系本期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所致;
- J: 主要系本期开发投入较多所致;
- K: 主要系本期新增西南云计算项目建设支出所致;
- L: 主要系本期偿还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多所致;
- M: 主要系本期华通云数据业绩不达标确认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增加所致;
- N: 主要系本期继续回购股票所致。
- O: 主要系本期参股公司其他综合收益较多所致。

2、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4,296,007.07	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农民工用工保证金。
应收账款	42,502,066.26	用于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156,894,194.75	用于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211,848,345.71	用于借款抵押
长期股权投资	210,000,000.00	用于借款质押
合计	705,540,613.79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1、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现状

2019 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持续呈现平稳向好发展态势，收入和利润均保持较快增长，从业人数稳步增加；信息技术服务加快云化发展，软件应用服务化、平台化趋势明显；中部地区软件业增速较快，东部地区保持集聚和领先发展态势。2019 年，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规模以上企业超 4 万家，累计完成软件业务收入 71768 亿元，同比增长 15.4%。根据国家工信部统计公报，2019 年我国信息技术服务加快云化发展，云服务、大数据服务共实现收入 3460 亿元，同比增长 17.6%。

2、IDC 产业高速增长

2019 年国内云计算、互联网飞速发展带来的数据量爆发式增长，IDC 作为海量数据的承载实体，数据中心市场规模继续保持高速增长，根据 IDC 圈数据显示，2019 年中国 IDC 业务市场总规模约为 1,228 亿元，同比增长 29.8%。同时，国家加快布局 5G 网络、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5G+万物互联+AI 即将带来第三次流量爆发式增长，IDC 产业也将全面受益获得高速增长。

3、人工智能逐渐形成产业分工

2019 年中国的人工智能企业虽然还未完全形成产业分工，但是市场已经逐渐显现出精细产业分工的态势。在底层基础构建方面，一批企业依托自身数据、算法、技术和服务器优势为行业链条的各公司提供基础资源支持；在计算机视觉和语音识别方向、硬件方向也均有一批企业正深入研发。未来随着各项技术逐渐

成熟，有些企业将会退出某些方向的竞争，专项研发自身优势方向，整个人工智能行业会形成一个产业分工、合作大于竞争的局面。

4、三大重点行业持续加速发展

交通行业持续快速发展，智能交通进入高速发展期。《交通强国建设纲要》中明确提出要大力发展智能交通，推动大数据、互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超级计算等新技术与交通行业深度融合；推进数据资源赋能交通发展，加速交通基础设施网、运输服务网、能源网与信息网络融合发展，构建泛在先进的交通信息基础设施。

在金融行业，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分布式技术和安全技术等底层关键技术金融领域的应用日益深化。近年来，全球金融科技领域的融资持续升温，金融科技产业规模迅速增长，已经成为影响各国经济金融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传统金融中心和世界主要经济体纷纷制定政策，拥抱金融科技的发展，挖掘前沿技术中蕴藏的经济增长红利。科技对于金融的促进不再局限于渠道等浅层次方面，而是开启了“金融+科技”的深层次融合。大数据服务和人工智能技术的研发普遍度明显升高，金融科技回归技术本源成趋势。

在人社行业，近年来，人社系统先后提出并推动从“人社信息化”向“信息化人社”转变，从“信息化人社”向“互联网+人社”升级，全面推进信息系统省集中建设，稳步推进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使得社保 IT 行业的服务投资规模保持着较高的增速。随着近几年中国电子政务整个行业的发展使得各地方政府的云计算等公有基础设施建设逐渐趋于完善，预计未来几年中国的社保信息化投资规模仍将持续增长，其中软件与服务投资增速和占比也会逐渐提升。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对外投资额合计	7,605.00
上年同期对外投资额合计	35,404.07
报告期内对外投资额与上年同比的变动数	-27,799.07
报告期内对外投资额与上年同比的变动幅度	-78.52%

（1）重大的股权投资

1) 2017 年 12 月 11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同

意公司与成都西部物联集团有限公司、万汇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攀钢集团成都钢钒有限公司签订《西南云计算智慧产业基地项目合作协议书》，并出资 6,500 万元人民币设立控股子公司成都网新积微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出资 6,500 万元，一期项目土建工程处于扫尾阶段。截至目前，土建工程受疫情影响延后完成，机电工程设备安装正在陆续进场。

2) 2019 年 3 月，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网新系统与重庆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协议》，并出资 2,000 万元人民币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浙大网新科技有限公司，负责“浙大网新智慧城市”项目投资建设。截至报告期末，重庆浙大网新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网新系统已出资 600 万元。

3)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华通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与阿里巴巴于 2019 年 8 月签署了包含 ZH12 数据中心项目的《关于数据中心机房项目的合作备忘录》。2019 年 11 月，华通云数据收到阿里巴巴采购部发来的《数据中心项目需求意向函》，就 ZH12 数据中心项目，阿里巴巴拟增加第 2 个模块的建设需求。截至报告期末，华通云数据已完成项目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出资 200 万元，该项目公司将负责 ZH12 数据中心项目的建设及运营全过程管理，ZH12 数据中心项目已进入土建工程阶段。截至目前，华通云数据已出资 1,000 万元。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305,244.80	5,629,086.60	-61,676,158.20	9,353,552.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应收款项融资	5,915,784.59	6,488,224.78	572,440.19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9,875,539.41	251,613,429.04	-18,262,110.37	24,383,709.63
合计	343,096,568.80	263,730,740.42	-79,365,828.38	33,737,261.63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资本	总资产（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资产（元）	营业收入（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浙江浙大网新图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0,000 万元	597,145,016.33	128,536,353.75	1,085,523,312.60	10,880,690.93

浙江浙大网新软件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9,000 万元	433,885,247.89	211,297,860.61	324,799,739.63	18,723,900.47
北京晓通智能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8,000 万元	262,098,011.21	84,987,607.58	504,689,002.53	607,583.78
网新（香港）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4,000 万港元	40,546,850.31	31,716,641.03	-	-8,260,655.09
浙江浙大网新国际软件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500 万元	225,178,468.51	100,528,389.19	452,277,385.47	9,864,663.92
浙江网新赛思软件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8,000 万元	252,911,725.29	-7,525,094.12	25,959,554.01	428,807.86
浙江网新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250 万元	367,420,299.03	102,083,244.29	261,124,424.72	40,518,816.45
浙江网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000 万元	184,707,549.10	60,709,454.06	46,026,820.43	-4,597,030.11
浙大网新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700 万元	753,015,908.53	262,575,756.27	542,135,170.52	27,011,879.94
浙江华通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9,986.25 万元	1,088,571,846.75	888,005,781.20	542,719,683.23	81,489,168.26
浙江浙大网新置地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750 万美元	1,484,397,504.32	524,760,822.72	174,089,661.68	8,514,010.76
上海微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000 万元	1,065,552,223.70	377,206,725.91	1,603,092,406.56	-12,907,782.44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4,956.49 万元	7,326,739,157.57	2,433,768,842.09	2,778,079,942.52	133,871,701.70
浙大网新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0,000 万元	2,096,387,354.47	604,154,374.39	37,022,586.00	33,561,493.98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新基建”带来科技新机遇

2020 年 3 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召开会议提出，加快 5G 网络、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进度，投资规模达到万亿元。新基建主要包括三个方面：一是信息基础设施，主要是指基于新一代信息技术演化生成的基础设施，比如，以 5G、物联网、工业互联网、卫星互联网为代表的通信网络基础设施，以人工智能、云计算、区块链等为代表的新技术基础设施，以数据中心、智能计算中心为代表的算力基础设施等；二是融合基础设施，主要是指深度应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支撑传统基础设施转型升级，进而形成的融合基础设施，比如，智能交通基础设施、智慧能源基础设施等；三是创新基础设施，主要

是指支撑科学研究、技术开发、产品研制的具有公益属性的基础设施，比如，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科教基础设施、产业技术创新基础设施等。公司的数据中心业务及智能大交通业务符合国家大力倡导的新基建业务方向，政策或将为公司带来包括数据中心、智能交通运维、工业互联网等业务发展新机遇。

2、人工智能产业规模持续增长，加速落地

中国整个人工智能产业规模仍在持续增长，同时国家也在不断出台各类人工智能产业扶持政策，资本市场对人工智能行业的投资热情不减，技术方面不断突破是产业增长的核心驱动力。根据国务院印发的《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到 2020 年人工智能总体技术和应用与世界先进水平同步，核心产业规模超过 1500 亿元，到 2025 年人工智能核心产业规模超过 4000 亿元，到 2030 年人工智能理论、技术与应用总体达到世界领先水平，核心产业规模超过 1 万亿元。随着政策的进一步推动以及技术的进一步成熟，人工智能产业落地速度将明显提升。

3、城市管理与科技结合的需求增长

目前，国家和政府对城市应急管理、医疗和民生工程建设、新基建工程以及 5G 商业化应用建设等方面的专题政策和扶持力度都有显著提升，如何将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和城市发展战略深度融合，更高质量地助力经济转型创新发展，更高效地提高城市管理和社会治理水平，都成为了社会和各级政府最为关注的命题，城市管理的数字化、技术化需求爆发。这为公司带来了智慧市政、应急管理、智慧医疗、智慧教育和大数据应用等各个行业领域的众多机遇。

（二）公司发展战略

2020 年对全球而言是一个充满了不确定性的年份，也是公司重组上市后的第二十个年头。公司始终坚信作为一家拥有深厚技术积淀和行业深度能力的智能化技术整合服务商，用科技拥抱并迎接挑战，照见未来之路，是我们的使命所在。

新的阶段，公司将基于“AI-Driven”的战略导向，通过整合 ABCD（AI 人工智能、Blockchain 区块链、Cloud computing 云计算、Data 大数据）、IoT、5G 等技术的智能化平台系统(S)赋能政府(G)/企业(B)。基于智能云服务的资源支撑，重点推进智能交通、金融科技、智慧人社三大垂直行业建设，为政府、大企业客户提供深入行业的智慧解决方案和业务全流程的智能化平台服务，推动产业智能化转型升级。

在智能云服务领域，公司通过继续在全国扩建数据中心，形成全国数据中心运行与全国智能城市建设互为联动的产业布局。同时，公司在基于强大云资源的基础上，利用自动机器学习和强化学习技术，建设分布式 AI 平台，并将分布式 AI 平台与智能交通、金融科技、智慧人社等行业结合，推动业务进一步升级。

在智能交通行业，公司将从城际交通、城市交通、城市基础设施物联平台三方面为交通行业的客户提升运营管理和决策水平，提高交通资源利用率，缓解城市拥堵，提升交通效率。其中公司将以港珠澳大桥项目基础设施物联平台及应急平台为切入点，推进智能交通维养业务发展。同时，公司也将加大投入智慧管廊业务，继续深入智慧民航业务，推动公司的智能交通业务全面复合发展。

在金融科技行业，公司将基于人工智能、区块链、云计算、大数据四大技术支柱，将金融科技全面应用于重塑传统金融产品与服务、智能金融知识图谱、全方位金融系统咨询与总包服务、智能金融理财服务四大金融领域，创新金融场景和生态，构建智能金融服务价值网。

在智慧人社领域，公司将围绕互联网+、省级集中、大服务、大平台等重点及难点问题，积极运筹“星云平台”（人社产业中台），挺进社保行业顶级服务商。同时，公司积极应对政府机构调整带来的人社业务变动，积极推进医保支付改革、移动支付、医疗服务监管、金融服务、医保大数据等解决方案策划。

在公司运营管理上，公司充分认识到竞争者环伺的市场格局变化，将加强体系内协同，将人工智能技术与各子公司业务融合，推进云资源运营、技术研发、市场营销和专业化服务等竞争要素的重组和业务创新，加速业务重构、流程优化和服务提升，集结大家的竞争优势形成合力，增进公司品牌实力与公信力。

（三）经营计划

2020 年，公司计划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9 亿元，毛利 11 亿元。具体经营计划包括：

1、整合高科技，全面推进港珠澳大桥智能化维养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与其他 4 家单位共同牵头中标了国家港珠澳大桥的信息化课题项目，该项目属于 2019 年度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也是我国“综合交通运输与智能交通”的重点项目。作为牵头单位之一，公司将负责该项目“松耦合易扩展智联平台关键技术及应用”的相关研究。新的报告期内，公司将利用自身的集成

能力，构建港珠澳大桥业务集成与协同调度系统。该系统将实时展示港珠澳大桥内外运行状态及参数，使智联平台成为一个面向用户交互的多系统、多业务合一的系统集成平台，解决大桥多类型业务系统的统一管理问题，实现所有历史数据可查询追溯。同时，基于公司自有的分布式 AI 视频处理技术、BIM 可视化技术等，公司将搭建港珠澳智联平台海量多源异构数据中枢系统，通过全局信息展现平台实时展现桥岛隧各类运维数据以及监控信息，为大桥提供便捷、直观、场景化的可视化交互。

2、结合人工智能、区块链、5G 赋能产业发展

新的报告期，网新将继续利用 AI、区块链、云计算、大数据、IoT、5G 等最先进的技术赋能产业，为产业的转型升级提供新的动力。网新当前已有 NLP、分布式 AI、BIM 可视化、区块链和网络安全等技术产品，在这些产品独立走向市场的同时，网新将利用自身的云服务平台打造技术赋能层，将这些技术平台化、标准化，从而方便与行业应用快速结合，形成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智能化解决方案。

3、抓住“新基建”机遇，加快推进数据中心的全国布局

通过与互联网头部企业及运营商的多模式合作，加快推进数据中心的全国布局，逐步提升公司作为国内第三方独立数据中心运营商的技术及资源优势。一是推进西南云数据中心及 ZH12 项目的建设及运营工作；二是在上海打造金融 IDC，深耕金融行业客户，拓展新的市场；三是与主要网络运营商深度合作，积极探索、研究和开发各类应用工具，提升网络资源层级和厚度；四是深化与阿里城市大脑的合作，逐渐形成数据中心运行与智能城市建设互为联动的产业格局。

4、积极发展三大重点行业

在智能交通、金融科技、智慧人社三大重点行业，公司将共享体系内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资源，建立纵向的行业生态和横向的跨行业技术生态，形成以自身为核心的生态演进路线，打造独特的竞争优势，形成竞争壁垒，领跑人工智能+时代。

(1) 智能交通：抓住政策机遇，坚定智能交通业务的稳步发展，并在客户广度、重点项目及新技术上取得突破

在城际交通领域，2020 年铁路业务需求继续放大，公司将扩大优势业务，加大创新投入，抓住机会大力推进铁路业务，抢占市场份额。同时公司还将紧跟

技术潮流，积极开展智慧车站的研究。

在城市交通领域，针对杭州亚运会的契机，杭州城市交通业务或将迎来爆发期，公司在积极推进城市管廊、隧道及地下空间业务的同时将抓住全国管廊的推进时机，积极寻找合作伙伴，推广自身产品。

同时公司将在产品业务方面加快城市级基础设施物联网云平台的搭建与推进工作，并借助港珠澳大桥的项目契机，推进交通行业 AI 深度融合解决方案落地，面向交通管理对象，特别是路桥隧等重大工程的建管养，面向实效性和安全性，逐步落地人工智能技术的解决方案。

（2）金融科技：稳定业务基本盘，提升服务水准，打造高价值的客户圈

国内市场方面，公司将持续重点推进金融业务板块，不断进行前瞻性思考，从基础服务开始延伸，更加重视金融方向客户的开拓和产品的培育，提升服务水准，建立更有价值的客户圈。与此同时，在商务电子化和纯技术产品领域继续开拓进取，将流程引擎、自动化测试、微服务重构等技术产品和工具打造成规范开发过程的技术基础与公共模块，以大幅提高开发效率和开发质量。2020 年，公司还将进一步提升安徽研发中心的独立提交能力，使其成为面向安徽及华东市场的重要根据地。

国际市场方面，公司将进一步推广自身的解决方案，如区块链、风控、云计算、AI 等，为国外客户进行整体的项目筹划和咨询；继续与北美客户保持长期友好的合作，同时通过爱尔兰子公司加快开拓欧洲市场，大力推进先进的产品及解决方案，并结合“一带一路”战略，积极探索面向发展中国家的市场机遇。

（3）智慧人社：打造面向政府需求的人社行业产业中台，落实重点项目、策划数据应用等创新业务

在智慧人社领域，公司将利用好为客户打造的产业中台，与客户合能，为政府、企事业单位提供平台支持、数据分析、决策制定的全套解决方案；围绕机构改革，积极推进医保支付改革、移动支付、医疗服务监管、金融服务、医保大数据等解决方案策划；公司将积极策划系统集中后，各市、县的数据回流、数据应用和创新服务；强化大客户和优质区域，继续深化公共服务、互联网+、大数据分析、稽核风控等热点业务的重点客户样板点建设。

5、加大研发投入，做好智能化技术整合服务商

公司将加大对技术的研发投入，始终以将先进技术赋能传统行业为使命，直击痛点，通过整合人工智能、区块链、云计算、大数据、IoT、5G 等技术的智能化平台系统(S)赋能政府(G)/企业(B)，并共同服务于最终用户(C)，做好智能化技术整合服务商。

在人工智能语义识别方向，公司将发挥自身在技术、算法、数据存储及市场端的优势，通过构建依托行业、面向云端训练和终端执行的人工智能基础技术平台，形成基于人工智能算法的软件、硬件、数据、应用协同的新型产业生态，研发多模数据处理、行业知识图谱、算法模型训练环境、应用接入网关等平台功能。在交通基础设施养护、政务服务、园区管理 3 个行业领域，形成诸如公路病害识别、政务智能客服、园区智能管家等一系列人工智能解决方案。

在信息安全方向，公司将完善并升级白名单机制的信息安全产品“白盾”，针对国家等保 2.0 的硬性要求下企业对安全产品需求激增的情况，通过产品+服务的形式为各类企业提供等保及其他安全服务，降低用户使用成本。

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所需的资金需求：

项目	合同安排	时间安排	融资方式	资金来源安排	资金成本及使用说明
智能云服务	50,000 万元	全年	债权	自有资金及银行类金融机构	基准利率
智能城市	30,000 万元	全年	债权	自有资金及银行类金融机构	基准利率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影响

新冠肺炎疫情自 2020 年初发生，给国内外经济环境带来了较大的不确定性，对公司经营也产生了一定影响，公司部分客户可能减少 IT 类支出等问题，为公司的招标、和在建项目都带来了延期影响和一定的损失风险。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稳扎稳打，以强劲的资产负债表为依托，深耕创新，吸引并储备 IT 人才，提高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保持较高的市场竞争力。另一方面，公司利用自身优势和技术能力，扩大智能云服务的业务收入，并结合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开发适应疫情期间的企业监管、复工复学的软件产品，

积极助力企业复工复产，努力减少自身损失的同时助力政府维系社会稳定。

2、企业转型、战略落地过程中带来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在技术研发方面加大投入，形成以“智能驱动”为战略导向的经营路线。公司将面临业务投入短期见效慢，特别对公司财务报表利润产生较大影响的风险。

应对措施：在转型过程中，公司将重点做好竞争要素的重组，优化组织结构，提高执行力，使公司的业务版图从底层 IAAS 到行业前端应用融会贯通，增加各块业务的竞争砝码。

3、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于 2017 年完成收购华通云数据 80% 股权事项，华通云数据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形成 126,201.90 万元的商誉。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对上述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40,073.84 万元。如华通云数据未来经营业绩不达预期，则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存在继续减值的风险，减值金额将计入公司利润表，从而对本公司未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提高华通云数据作为第三方独立数据中心运营商的核心竞争力，并持续服务好战略级大客户，适度优化客户结构，加大在重点区域的全国布局。在互联网资源加速业务上将把内容和传输资源捆绑在一起，优化业务结构。如果华通云数据所处的行业环境、其经营状况符合甚至超过预期，将有效地化解上述商誉减值风险。

4、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风险

根据高校所属企业管理体制改革的要求，公司控股股东网新集团之股东网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杭州乾鹏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图灵计算机应用工程有限公司、浙江融顺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8 日解除与浙江浙大圆正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浙江大学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

2020 年 3 月 26 日，公司控股股东网新集团与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拟以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55,000,000 股转让给万里扬，占公司总股本的 5.25%。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由网新集团变更为无控股股东，网新集团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万里扬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状态可能对公司的治理及经营带来不确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通过完善治理结构和决策机制，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制定风险防范措施；另一方面公司将继续秉持产学研用的发展模式，与浙江大学在技术、资源、业务、人力等方面保持合作，持续推动公司的技术积累，保持主营业务稳健发展。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表决。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

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之二）

各位股东：

2019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并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听取了公司在经营发展、投资活动和财务运作等方面的情况，参与了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对公司经营运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督促公司提高规范运作水平。现将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集了 5 次会议，讨论了如下事项：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议题
2019-4-12	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1. 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2019-4-23	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与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互保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 关于拟回购并注销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部分股份的议案 7.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19-4-28	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其全文的议案
2019-8-19	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9-10-25	第九届监事会 第十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其全文的议案 2. 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二、监事会对公司规范运作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开展经营活动。公司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议。未发现上述人员履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本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财务管理规范，内部控制制度能够严格执行并不断完善。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四、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意见

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过程完全符合相关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

五、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收购和出售资产中有内幕交易、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

六、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关联交易中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七、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审阅了公司 2018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表决。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之三)

各位股东：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 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并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了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财务审计报告。

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6,081.5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71%，实现营业利润 13,219.3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8.47%。因计提商誉减值 34,996.90 万元等因素的影响，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14.7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9.34%。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1-12 月	2018 年 1-12 月	增减额	增减比例 (%)
营业总收入	376,081.53	355,761.82	20,319.71	5.71
主营业务收入	370,202.87	350,323.77	19,879.10	5.67
主营业务毛利	106,380.24	105,381.06	999.18	0.95
主营业务毛利率	28.74%	30.08%		减少 1.34 个百分点
综合毛利率	29.18%	30.53%		减少 1.35 个百分点
期间费用	83,704.79	80,027.02	3,677.7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14.73	17,659.94	-12,245.21	-69.34
非经常性损益	24,452.01	8,989.79	15,462.22	
扣非后净利润	-19,037.28	8,670.15	-27,707.43	-319.57
总资产	634,717.40	673,433.90	-38,716.50	-5.75
资产负债率	29.85%	30.03%		增加 0.18 个百分点
每股收益	0.05	0.17	-0.12	-70.59
扣非后每股收益	-0.18	0.08	-0.26	-325
经营活动产生的	35,440.72	42,986.05	-7,545.33	-17.55

现金流量净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278.99	668.87	18,610.12	2,782.32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表决。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及 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之四)

各位股东：

公司《2019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6,081.5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71%，实现营业利润 13,219.3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8.47%。因计提商誉减值 34,996.90 万元等因素的影响，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14.7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9.34%，每股收益 0.05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0.59%。

以上详细数据请见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报告》。

2020 年公司计划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9 亿元，主营业务毛利 11 亿元。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表决。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之五）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母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 84,143,558.53 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8,414,355.85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927,335,636.06 元，减去已分配 2018 年度现金红利 30,790,188.81 元，年末实际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972,274,649.93 元。

现拟以 2019 年末总股本 1,046,635,611 股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公司股份数 5,990,809 股后的股份总数 1,040,644,80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31,219,344.06 元，剩余可分配利润 941,055,305.87 元转入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公司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到方案实施前公司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的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实施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并保持上述分配比例不变。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八条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19 年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累计支付金额 29,715,406.66 元（不含手续费、交易费用等），与上述拟分配金额合并计算后，2019 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 112.54%。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表决。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之六)

各位股东：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执业资质	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证券期货相关业务、H 股企业审计业务、中央企业审计入围机构、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IT 审计业务、税务代理及咨询、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事务所、英国财务汇报局（FRC）注册事务所等。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相关审计业务是否主要由分支机构承办	否

2. 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合伙人数量	204 人
上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	1,606 人

注册会计师人数近一年变动情况	新注册 355 人，转入 98 人，转出 255 人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000 人以上
上年末从业人员总数	5,603 人

3.业务规模

上年度业务收入	22 亿元	上年末净资产	2.7 亿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 (含 A、B 股) 年 报审计情况	年报家数	403 家	
	年报收费总额	4.6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业，金融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采矿业等行业。	
	资产均值	约 103 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累计已计提	1 亿元以上
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 亿元以上
投资者保护能力	相关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能够承担正常法律环境下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

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受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监管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已按要求进行整改。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成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宁一锋	执业资质	中国注册会计师
		从业经历	2005 年至今，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相关工作
		兼职情况	无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是
拟质量控制复核人	黄灿坤	执业资质	中国注册会计师
		从业经历	1992 年至今，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相关工作
		兼职情况	无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是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吴学友	执业资质	中国注册会计师、税务师
		从业经历	2008 年至今，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相关工作
		兼职情况	无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是

2. 项目成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项目成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三、审计收费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60 万元整，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0 万元整，合计人民币 180 万元整。上述收费价格系根据审计收费惯例和公司业务特征协商确定，与上一年度相同。2020 年度审计费用将参考行业收费标准，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确定。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表决。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议案之七）

各位股东：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 2020 年度为体系内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9,800 万元的融资担保，同意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800 万元的融资担保，具体包括：

1、公司为浙江浙大网新图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网新图灵”）提供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的担保。其中为网新图灵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朝晖支行的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担保，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的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担保，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的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担保，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的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担保。

2、公司为浙大网新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网新系统”）提供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担保。其中为网新系统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的融资提供不超过 5,000 万元的担保，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的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担保，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浙大支行的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担保，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湖墅支行的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担保。

3、公司为浙江网新电气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网新电气”）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浙大支行的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800 万元的担保。

4、公司为北京晓通智能系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晓通智能”）提供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的担保。其中为晓通智能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石桥支行的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担保，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的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担保。

5、公司为浙江网新恩普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网新恩普”）提供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的担保。其中为网新恩普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湖支行的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担保，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

州余杭支行的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担保, 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的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担保。

6、浙大网新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为浙江网新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的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800 万元的担保。

7、浙江网新电气技术有限公司为浙大网新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的融资提供不超过 6,000 万元的担保。

8、浙江图灵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为浙江浙大网新图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的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担保。

9、浙江华通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为淳安华通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淳安华通”）提供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的担保。其中为淳安华通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之江支行的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担保, 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的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担保。

10、浙江华通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为杭州云盈云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云盈”）的银行融资提供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33,000 万元的担保。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浙江浙大网新图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 注册资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

(2) 注册地：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1197 号 6 幢 425 室

(3) 法人代表：陈健

(4)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技术、网络技术开发, 企业管理咨询, 数据处理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计算机自动化系统、通讯软件工程的设计、安装、承包, 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的销售及维修, LED 照明灯具的研发、销售, 经营进出口业务, 合同能源管理, 家用电器、智能家居、日用百货、机电设备、五金交电、体育用品、健身器材、空气净化设备、安防设备、竹制品、床上用品、家居饰品、工艺品、服装鞋帽、服装辅料、针纺织品、箱包、橱柜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

(5) 财务状况: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59,714.50
负债总额	45,833.24
银行贷款总额	6,007.62
流动负债总额	45,833.24
资产净额	12,853.64
资产负债率	76.75%
	2019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8,552.33
净利润	1,088.07

(6) 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网新图灵 55%的股权。

2、浙大网新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 注册资金: 人民币 20700 万元

(2) 注册地: 杭州市天目山路 226 号 4 楼

(3) 法人代表: 沈越

(4)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与服务信息化、智能化工程、系统工程、电子工程、通信工程、机电工程设计、承包、安装与服务, 工程咨询与管理服务, 计算机软硬件产品、通信设备、电气设备、控制设备、电子产品及其辅助设备的开发设计、服务和自产产品销售, 通讯设备维修, 通讯网络维护, 数据信息技术服务, 经营对外承包工程业务, 经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财务状况: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75,301.59
负债总额	48,615.22
银行贷款总额	1,900.00
流动负债总额	48,615.22
资产净额	26,257.58
资产负债率	64.56%
	2019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55,213.52
净利润	2,701.19

（6）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网新系统 100%的股权。

3、浙江网新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1）注册资金：人民币 5250 万元

（2）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南苑街道南大街 326 号 1 幢 01 室 1 号楼
6 层 610-1 室

（3）法人代表：沈越

（4）经营范围：信息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及成果转让；计算机软件、信息技术、信息系统集成、物联网技术、互联网技术的开发、咨询及技术服务，智能交通系统、建筑智能化系统、城市及道路照明系统、节能系统、通信系统、信息安全系统、安全防范系统、铁路电务系统、工业自动化系统的设计、研发、销售、安装、技术及售后服务；机电设备、电气设备、控制设备、电子产品的设计、生产、安装、销售及技术服务，智能化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的设计、施工、咨询、技术及售后服务，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配件制造，交通安全设备制造，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配件制造，设备维修服务，从事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财务状况: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36,742.03
负债总额	26,533.71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26,533.71
资产净额	10,208.32
资产负债率	72.22%
	2019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营业收入	26,112.44
净利润	4,051.88

(6) 关联关系:

公司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网新电气 100% 股权。

4、北京晓通智能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1) 注册资金: 人民币 8000 万元

(2) 注册地: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18 号院 1-4 号楼 5 层 A 座
05-5A-502 号

(3) 法人代表: 陈锐

(4)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货物进出口; 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 通讯设备, 机械设备, 五金, 交电, 家用电器。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5) 财务状况: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26,209.80
负债总额	17,711.04
银行贷款总额	8,714.60
流动负债总额	17,711.04
资产净额	8,498.76
资产负债率	67.57%
2019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50,468.90
净利润	60.76

（6）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晓通智能 100%的股权。

5、浙江网新恩普软件有限公司

（1）注册资金：人民币 5700 万元

（2）注册地：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江汉路 1785 号网新双城大厦 4 幢 2101-6 室

（3）法人代表：沈越

（4）经营范围：收集、整理、储存和发布人才供求信息；开展职业介绍；开展人才信息咨询。（涉及前置审批项目的在有效期内方可经营）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计算机软、硬件、网络、通信设备、数据处理技术；设计、安装、施工；小区、楼宇弱电工程、网络安全监控工程；批发、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电子产品、家用电器、广播电视器材、五金工具；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4,625.95
负债总额	8,292.39

银行贷款总额	2,002.45
流动负债总额	8,212.59
资产净额	26,345.46
资产负债率	23.95%
2019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32,479.97
净利润	6,063.40

（6）关联关系

公司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网新恩普 100% 股权。

6、淳安华通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1）注册资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

（2）注册地：浙江省淳安县千岛湖镇珍珠八路 39 号 1 幢

（3）法人代表：郑晓林

（4）经营范围：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不含互联网资源协作服务)(凭证经营), 数据处理与存储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7,485.79
负债总额	12,231.76
银行贷款总额	0
流动负债总额	11,726.34
资产净额	35,254.03
资产负债率	25.76%
2019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24,890.60

净利润	6,738.22
-----	----------

(6) 关联关系:

公司间接持有淳安华通 100%的股权。

7、杭州云盈云数据有限公司

(1) 注册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

(2)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经济开发区超峰东路 2 号南楼 514 室

(3) 法人代表：石磊

(4)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机柜、服务器、计算机整机及配件；电信增值业务；服务；信息咨询、数据处理和存储、网络技术开发、软件开发、软件设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357.87
负债总额	164.00
银行贷款总额	0
流动负债总额	164.00
资产净额	193.87
资产负债率	45.83%
	2019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6.13

注：杭州云盈于 2019 年 8 月设立，为 ZH12 数据中心项目的项目公司。

(6) 关联关系:

公司间接持有杭州云盈 100%的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由公司及其被担保的子公司与贷款银行等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经调研认为网新图灵、网新系统、网新电气、晓通智能、网新恩普、淳安华通、杭州云盈的信誉良好，运作正常，偿债能力良好，一致审议同意为上述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网新图灵一直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近年来因网新图灵业务转型，公司向网新图灵经营团队转让了部分股权。考虑到公司对网新图灵有充分的控制权，对其担保风险可控，故网新图灵其他少数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未提供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止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32,77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78%，其中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 27,77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60%，无逾期担保。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表决。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制度的规定，在 2019 年度工作中，认真、勤勉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详细了解公司重大事项和经营管理状况，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和独立作用，认真审议各项议题，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 2019 年度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2019 年度，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为詹国华先生、费忠新先生、申元庆先生和凌云先生，独立董事占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以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詹国华先生，1957 年出生，浙江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研究生毕业、北京邮电大学软件工程硕士学位，教授，兼任全国高等院校计算机基础教育研究会副会长及教育信息化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浙江省计算机应用与教育学会副会长，杭州市服务外包人才培养联盟理事长。2001 年 1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杭州师范大学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院长，2008 年 12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杭州师范大学杭州国际服务工程学院执行院长。

费忠新先生，1954 年出生，硕士，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国广厦集团副总裁，现已退休。目前担任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申元庆先生，1965 年出生，毕业于加利福尼亚大学 Santa Barbara 分校，并获得计算机科学硕士学位。1994 年加入微软，曾任微软亚太研发集团首席运营官、微软亚太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微软中国云计算与企业事业部总经理。2017 年 9 月起至 2019 年 12 月担任京东集团京东云事业部总裁。

凌云先生，1962 年出生，浙江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学士学位，浙江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硕士学位，浙江工商大学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教授。1997

年 7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浙江工商大学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副院长，2004 年 7 月至 2013 年 12 月浙江工商大学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院长，2014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浙江工商大学科研处处长。

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均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能够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2019 年，公司召开董事会 8 次，股东大会 2 次，每次会议均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我们认真审议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各项议案，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按照有关规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调整董事高管薪酬、利润分配、募集资金使用、回购股份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建言献策。我们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未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提出异议。

2019 年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 席次数	以通讯 方式参 加次数	委 托 出 席 次数	缺 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 次未亲自参 加会议	出席股东 大会的次 数
詹国华	8	8	7	0	0	否	2
费忠新	8	8	7	0	0	否	2
申元庆	8	8	8	0	0	否	0
凌云	8	8	7	0	0	否	1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19，我们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选任与行为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以下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经核查相关资料后对各事项的相关决策及披露情况的合法合规性作出了独立、公正的判断。具体情况如下：

(一) 定期报告的审核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2019年半年度报告和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对上述定期报告的信息披露进行了监督，我们认为公司上述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 关联交易

我们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公司报告期内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从其合法合规性、定价是否公允合理、是否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等方面做出判断，并依照相关程序进行了审核。

我们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交易，其交易行为公开、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市场化原则。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审议、决策程序及披露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 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我们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后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对外担保的规定，控制对外担保风险，不存在违反监管规定和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四)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审核，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过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五) 2017年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补偿股份回购注销

报告期内，公司2017年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标的公司浙江华通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未能完成2018年度业绩承诺，完成率72.24%。公司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中关于业绩承诺补偿的约定提出的补偿方案合理、合规，公司拟回购并注销补偿股份的行为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

章程》的规定。

(六) 计提商誉减值

报告期内，公司对2017年收购浙江华通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80%股权事项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商誉的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的实际状况。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合理，能够更加充分、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

(七) 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监管机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实施年度分红，我们认为，公司现行的分红政策符合监管机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长远战略发展和实际情况，切实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基于公司现阶段实际情况及长期可持续发展的要求，兼顾了公司和股东利益，符合《公司章程》和《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八) 调整董事、高管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对董事、高管的薪酬进行了调整。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调整董事、高管薪酬是在考虑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并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确定的。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章制度等规定。董事会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九)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我们认为，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支付给会计师事务所的薪酬合理。

(十) 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

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十一) 委托理财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流动资金适时购买固定收益或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我们认为，在保证资金安全性和流动性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固定收益或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二) 公司及控股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以前年度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承诺的履行情况进行了梳理，经审核，未发现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存在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十三) 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我们对公司报告期内信息披露的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有关规定，履行法定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共进行信息披露68次，其中定期报告4次，临时公告64次，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况，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

(十四) 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规定持续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执行与评价工作，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稳步实施。公司编制了《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执行有效性进行了专项审计。作为独立董事，我们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的组织健全、制度完善，各项业务均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流程执行。

(十五) 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作为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的委员，我们按照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和工作职责积极开展工作，审核定期报告、财务信息、日常关联交易、董事提

名、高管薪酬与考核、高管聘任等重大事项，充分发挥了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在董事会工作中的重要作用。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均严格按照规定履行了审议、决策程序并对外披露，公司管理层亦认真贯彻执行了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专业知识及独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0年，我们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进一步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与合作，为公司的决策和发展提出建设性意见，更好的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 费忠新 詹国华 申元庆 凌云